

昌吉回族自治州交通运输局

昌州交函〔2025〕3-15号

签发人：张永军

对自治州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工交财贸类 118 号建议的答复函

胡孝文代表：

您提出的工交财贸类 118 号《关于将 G335 线途径奇台县古城乡果园村路段改线至宽阔地域的建议》收悉。经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奇台县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在各级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关心支持下，发展迅速，逐步形成综合立体交通运输网，G7 京新高速、G335、S240、S228 线等干线公路、重点货运铁路将淖铁路贯穿全境，奇台江布拉克机场通航运行，全县公路总里程达到了 3139.992 公里（2024 年底数据），其中等级公路 2876.891 公里（包括：高速公路 60.882 公里，一级公路 51.186 公里，二级公路 538.283 公里，三级公路 530.99 公里，四级公路 1695.55 公里），等外公路 263.101 公里，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针对您提的《关于将 G335 线途径奇台县古城乡果园村路段改线至宽阔地域的建议》，我局高度重视，制定了具体的工作方案，明确了分管领导和具体的科室，全力协调推进。

按照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区交通运输领域自治区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19〕110号），国道的规划、建设、养护、管理等均为自治区事权。根据2024年最新出台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交通运输（公路）“十四五”发展规划中期评估与调整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4〕1号），结合全疆经济发展及产业布局，“十四五”期我州列入规划的国道项目为G7线巴里坤至木垒、G3003线乌鲁木齐绕城（西线）、G312线呼图壁至玛纳斯公路和G331线鸣沙山至乌拉斯台公路项目，未能考虑G335线奇台段改线项目。

经对接自治区交通运输厅答复：G335线奇台段未能纳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交通运输（公路）“十四五”发展规划》，暂无法安排相关资金予以建设。如各县（市）考虑经济发展、安全生产等因素需提升改造，可自行筹资建设，但改扩建方案需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审查。

目前，自治区交通运输厅正在开展自治区“十五五”公路规划编制调研工作，我局已督促奇台县交通运输局完成实地调研，提出G335线奇台段改线方案，并上报自治区交通运输厅，申请纳入自治区“十五五”公路规划，争取上级资金补助。后续，我局将持续对接交通厅，跟进“十五五”公路规划，并在“十五五”期间与奇台县人民政府、奇台县交通运输局共同研究，结合奇台县财政承受能力，积极争取超长期国债、一般债、专项债以及上

级补助资金等，推动项目实施，解决群众所期所盼。

感谢您对昌吉州交通运输工作的关心，以上答复如有不妥，
请提出更多宝贵建议和意见。

分管州领导签字：



昌吉回族自治州交通运输局

2025年5月12日



联系单位：昌吉州交通运输局

联系人：丁立

电话：17799599161

抄送：州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政府办公室；存档（二）

昌吉回族自治州交通运输局

2025年5月12日印发
